

证券代码：002386

证券简称：天原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0-080

债券代码：114361

债券简称：18 天原 01

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：2020 年 8 月 31 日（星期一）14:00

(2) 网络投票：2020 年 8 月 31 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 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 年 8 月 31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园路西段 61 号公司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股权登记日：2020 年 8 月 26 日

6、主持人：董事长罗云先生

7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5 人，代表股份 289,641,52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7.0928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210,162,88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6.914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79,478,64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.1784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36,547,28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.680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31,873,39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.081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4,673,88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5986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现场会议。鉴于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需要，为了减少人员流动、聚集，降低疫情传播风险，北京市天元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丁潇、向导律师以远程视频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》

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华淑蕊女士、廖周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选举结果均为当选，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1.1 关于选举华淑蕊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票 284,997,83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3967%；其中中小股东选举票为 31,903,602 股，占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87.2940%。

1.2 关于选举廖周荣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票 284,997,84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3967%；其中中小股东选举票为 31,903,604 股，占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87.2940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北京市天元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如下见证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2、北京市天元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

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一日